

黑松茶尋味【尋茶享時光】- 中獎通知函

敬啟者：

一、恭喜您獲得本次黑松茶尋味舉辦【尋茶享時光】活動獎項「【7-ELEVEN限定抽】7-ELEVEN 500元商品卡」乙張（價值新台幣500元整；獎品以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實物為主，中獎人不得要求折抵現金、退換、轉售或折換其他物品）。

二、為了讓您順利領取獎品，惠請配合完成下列手續：

1. **填寫中獎收據**：請自行列印並填寫隨函所附之收據。
2. **兌獎憑證**：請提供本次黑松茶尋味【尋茶享時光】活動中獎之兌獎憑證（統一發票及購物明細）紙本正本，且其中獎憑證需保留完整可供辨識之發票號碼及購買明細。發票紙本如有任何損毀、複印、修改、偽造或發票日期、購買通路、銷售金額及購買商品與活動內容不符或遺失，均視同作廢且放棄參與本活動，本公司不再另行告知中獎者。

可至『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』（<https://www.einvoice.nat.gov.tw/>）取得您該筆電子發票的憑證明細，印出後以做為領獎憑據。

- (1) 紙本發票：至『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』之『全民稽核發票資料查詢系統』查詢，並列印「完整發票明細資料(包含購物明細及金額)」。
- (2) 使用載具索取電子發票者：至『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』之『載具(卡片)專區』查詢，並列印「完整發票明細資料(包含購物明細及金額)」。
- (3) 若您向超商重新申請發票憑證，發票憑證上須具有中獎之發票號碼並加蓋店章，以供兌獎核驗使用。

5. **郵件寄出**：請於112/10/27（五）前（以郵戳為憑，若逾期則取消中獎資格）備妥上述相關資料，寄至「106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296號3樓【茶尋味尋茶享時光】活動小組」收。

三、活動小組在收到您寄回的資料【中獎收據、符合本次活動內容之紙本發票正本(含消費明細)】核對無誤後，將協助獎項兌換。若資料準備不全、逾期末寄回或內容不符活動辦法，視同放棄領獎，恕無法領取贈品。

四、黑松(股)公司審核中獎者相關資料無誤後，依中獎收據填寫之通訊地址於112/11/17(五)前寄送獎品，寄送地址僅限台灣、金門、澎湖、馬祖地區。

五、關於您於中獎收據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：

1. 中獎者（與其法定代理人）同意提供個人資料（即中獎收據上所列類別）予黑松(股)公司，本公司僅會使用於本活動的領獎程序，並將於活動結束後一定期限內刪除，不再另行告知。
2. 您可以查詢、請求閱覽、請求製給複製本、請求補充或更正、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、或請求刪除，並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，惟若未確實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之資料，將視同放棄中獎資格，黑松公司不再另行告知。

六、黑松(股)公司擁有修改或取消本活動的權利，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宜作出解釋或裁決；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於上班時間（週一至週五上午8:30~12:00;下午1:00~5:00）電洽活動小組專線 0800-211080，本公司將竭誠為您服務。

(接下頁)

